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摘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公告目的仅为向公众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全文。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发行股票数量：10,392.249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票价格：21.08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2,190,686,194.60元

募集资金净额：2,172,109,175.67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股票上市数量：10,392.2495万股

股票上市时间：2016年9月30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名称及新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中，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19年9月30日（非交易日顺延）。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

释 义

在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发行人、华录百纳	指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律师所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录集团	指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博时基金	指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博时资本	指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	指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国融	指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对象、发行对象	指	华录集团、博时基金、博时资本、申万菱信、长城国融
认购协议、本协议	指	华录百纳与各发行对象就其认购华录百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分别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0,392.2495万股（含10,392.2495万股）A股股票之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近三年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6月
近三年	指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

本报告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与根据报告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目 录

释 义.....	3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5
二、 本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6
三、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7
四、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构.....	10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12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	12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13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本公司的影响	13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15
二、财务状况分析	16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3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23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23
第五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24
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24
二、上市推荐意见	25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2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27
一、备查文件	27
二、查阅地点	27
三、查阅时间	27
四、信息披露网址	27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发行人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和 2015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受理，于 2016 年 4 月 8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6 年 7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27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0,392.2495 万股新股。

（三）募集资金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截至2016年9月19日止，发行对象已分别将认购资金共计219,068.61946万元缴付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内，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准验字[2016]116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6年9月19日17:00止，中信建投指定的收款账户已收到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190,686,194.60元。

2016年9月21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中天运〔2016〕验字第90089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9月19日止，华录百纳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103,922,49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190,686,194.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8,577,018.9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172,109,175.67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9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非交易日顺延）经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

二、本次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392.2495万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三）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年11月4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1.1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11 月 4 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08,538,6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800000 元人民币现金。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实施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 21.08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调整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190,686,194.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8,577,018.9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2,172,109,175.67 元。

（五）本次发行的股份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 5 名特定对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中，所有对象均遵守之前与发行人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并按照《缴款通知书》的要求足额缴纳了认购款，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各发行对象的实际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数 (股)	认购金额 (元)	限售期(月)
1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25,992,439	547,920,614.12	36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55,387	597,731,557.96	36
3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4,177,693	298,865,768.44	36
4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992,439	547,920,614.12	36
5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04,537	198,247,639.96	36
-	合计	103,922,495	2,190,686,194.60	-

（六）新增股份的上市和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新增 103,922,495 股的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6 年 9 月 30 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非交易日顺延）。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 10,392.2495 万股，发行对象总数为 5 名，具

体情况如下：

1、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0年6月18日

注册资本：153,955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润生

住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华路1号

经营范围：视听、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应用、技术咨询、销售、技术服务；系统工程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文化信息咨询；经营广告业务；物业管理；房屋出租；机械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GSM/CDMA 手机的研发、生产、销售。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07月13日

注册资本：2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光华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29层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博时基金-银河投资定增资产管理计划、博时基金-三新跃升1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3、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3年2月26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江向阳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路1号A栋201室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博时资本-谦益跃升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博时资本-谦益跃升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博时资本-谦益跃升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4、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1月15日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姜国芳

住所：上海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金外滩国际广场11楼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包括销售其本身发起设立的基金）。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其管理的申万菱信-中电科投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申万菱信-怀瑾抱钰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申万菱信-写瑞竑观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申万菱信-掌运百纳资产管理计划、申万菱信-长盈定增8号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5、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20日

注册资本：30,003万元

法定代表人：桑自国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8号院1号楼401-05室

经营范围：对私募股权基金、采矿业、制造业、房地产业、建筑业、能源、信息传输业的投资与投资管理；投资顾问、项目策划、财务重组的咨询服务（法律、法规或国务院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受托资产经营管理；贷款、担保的中介服务。（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收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已发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展开经营活动。）

（二）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认购对象中，华录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长城国融的控股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公司实际控制人华录集团 20.14%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博时基金与其全资子公司博时资本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博时资本管理的博时资本-谦益跃升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陈永倬为华录百纳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上述发行对象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其余认购对象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的有关安排

最近一年内，发行人与华录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提供或接受劳务、租赁等关联交易，相关交易均已披露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除此之外，最近一年内其他认购对象未与公司发生其他重大交易。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董军峰、张铁

项目协办人：孔林杰

联系人员：杨明赫、高杨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2层

联系电话：010-65608382

传 真：010-65608451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彭雪峰

经办律师：李云丽、李婕妤、谭正华、刘瑞奇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联系电话：010-58137799

传 真：010-58137788

（三）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祝卫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秀萍、吕志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九号五栋大楼B1座七层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传 真：010-88395200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14 日收盘时，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42,560,000	20.12	-
刘德宏	65,376,000	9.23	49,032,000
胡刚	57,789,205	8.16	46,231,364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36,410,789	5.14	36,410,789
李慧珍	31,855,733	4.5	29,966,715
深圳市蓝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0,288,759	4.27	30,288,75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锐进 12 期鼎萨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580,626	2.76	-
苏州谦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804,978	2.37	16,804,978
吴忠福	15,004,301	2.12	-
胡杰	12,530,507	1.77	9,944,406
合计	428,200,898	60.44	218,679,011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华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42,560,000	17.55%	
刘德宏	65,376,000	8.05%	49,032,000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62,403,228	7.68%	62,403,228
胡刚	57,789,205	7.11%	46,231,364
李慧珍	31,855,733	3.92%	29,966,715
深圳市蓝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30,288,759	3.73%	30,288,759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锐进 12 期鼎萨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580,626	2.41%	
苏州谦益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6,804,978	2.07%	16,804,978
吴忠福	15,004,301	1.85%	
博时基金-三新跃升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177,694	1.75%	14,177,694
合计	455,840,524	56.11%	248,904,738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通过博时资本管理的“博时资本-谦益跃升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数量增加。本次发行前，“博时资本-谦益跃升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出资人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永倬。本次发行完成后，“博时资本-谦益跃升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将持有 4,725,897 股公司股份，从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增加。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将增加103,922,495股限售流通股，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3,217,624	32.92	337,140,119	41.5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75,321,057	67.08	475,321,057	58.50
合 计	708,538,681	100.00	812,461,176	100.00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公司资产质量得到提升，偿债能力得到明显改善，融资能力得以提高，资产结构更趋合理。

（三）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影视剧内容制作、综艺节目制作、体育赛事运营及媒介资源集中采购项目中，公司将围绕上述业务创新发展，不断将互联网思维融入内容产品研发、制作和运营的全流程，巩固精品影视剧和综艺

节目领域的竞争优势，并在体育营销和赛事运营平台建设及媒介资源采购等方面加大投入力度，以实现公司整体运营战略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四）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仍将依法合规运作，公司仍将保持其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治理不存在实质性影响。但机构投资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有所提高，公司股权结构更加合理，这将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及公司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五）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未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造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对公司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管理关系和同业竞争状况不发生变化。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华录集团作为公司的关联方，直接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了关联交易。除此以外，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一) 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276,907.93	247,795.12	193,141.32	111,633.97
资产总额	505,847.15	469,800.73	404,940.30	114,564.78
流动负债	111,279.65	79,874.61	38,764.84	9,354.53
负债总额	111,297.90	79,881.74	38,766.95	9,85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0,968.47	387,494.59	364,347.05	103,691.48
股东权益合计	394,549.25	389,919.00	366,173.35	104,710.2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09,605.20	188,488.72	75,957.46	37,788.33
营业成本	100,586.17	163,461.15	61,307.46	22,800.90
营业利润	9,028.19	25,031.02	14,708.55	14,988.03
利润总额	10,019.76	27,612.79	17,596.32	16,570.56
净利润	9,487.19	26,857.74	15,012.71	12,466.5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90	0.3770	0.5230	0.935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10	-14,380.19	-5,762.01	-7,26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70	-10,142.50	-77,932.84	-2,10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92	31,536.64	79,244.96	-3,11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61.52	7,013.95	-4,449.89	-12,476.9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64.99	41,503.48	34,489.53	38,939.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期 间	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1-6月	2.34%	0.13	0.13
	2015年度	7.11%	0.3770	0.3770
	2014年度	9.88%	0.5230	0.5230
	2013年度	12.46%	0.9350	0.93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年1-6月	2.04%	0.11	0.11
	2015年度	6.35%	0.3370	0.3370
	2014年度	8.40%	0.4450	0.4450
	2013年度	11.26%	0.8450	0.8450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6月30 日/2016年1-6 月	2015年12月 31日/2015年 度	2014年12月 31日/2014年 度	2013年12月 31日/2013年 度
流动比率（倍）	2.49	3.10	4.98	11.93
速动比率（倍）	2.25	2.76	4.04	8.85
合并资产负债率	22.00%	17.00%	9.57%	8.60%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1	43.32	11.00	7.9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6	2.03	1.49	1.43
存货周转率（次）	3.19	4.35	1.60	0.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87	-0.20	-0.15	-0.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460	0.10	-0.11	-0.95

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76,907.93	54.74%	247,795.12	52.74%	193,141.32	47.70%	111,633.97	97.44%
非流动资产	228,939.22	45.26%	222,005.62	47.26%	211,798.98	52.30%	2,930.82	2.56%
资产总计	505,847.15	100.0%	469,800.73	100.0%	404,940.30	100.0%	114,564.78	100.0%

2013-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14,564.78 万元、404,940.30 万元、469,800.73 万元和 505,847.1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发展，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增长。从资产构成看，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44%、47.70%、52.74%和 54.74%，2015 年末流动资产占比较 2014 年末有所提升。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11,279.65	99.98%	79,874.61	99.99%	38,764.84	99.99%	9,354.53	94.93%
非流动负债	18.25	0.02%	7.12	0.01%	2.11	0.01%	500.00	5.07%
负债合计	111,297.90	100.00%	79,881.74	100.00%	38,766.95	100.00%	9,854.5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快速上升，由 2013 年末的 9,854.53 万元增加至 2016 年 6 月末的 111,279.65 万元。公司负债的增加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及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3-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93%、99.99%、99.99%和 99.98%。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6	2.03	1.49	1.43
存货周转率（次）	3.19	4.35	1.60	0.79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3、1.49、2.03

和0.86，处于行业合理水平。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稳步提升。

2、存货周转率

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0.79、1.60、4.35和3.19。近三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实现大幅增长。

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存货等资产的管理能力较强，资产运营效率较高，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盈利能力分析

1、营业收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9,605.20	100.00%	188,488.72	100.00%	75,957.46	100.00%	37,788.33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109,605.20	100.00%	188,488.72	100.00%	75,957.46	100.00%	37,788.33	100.00%

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利用自主发展、战略合作、资本整合三种手段，通过战略创新、模式创新、组织创新，致力于打造互联网时代领先的传媒娱乐集团。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以传媒娱乐内容为核心，多板块协同发展的产业布局，实现了影视、综艺、体育等业务板块之间的横向协同，内容制作和内容营销之间的纵向协同，传媒娱乐平台型公司初具雏形。

公司不断横向拓展，前瞻性推进细分行业的战略布局。公司在影视、综艺、体育等每个传媒娱乐细分行业发展即将爆发的时间窗口，恰到好处地进行战略布局，利用公司的综合优势迅速在新行业中建立起领先地位，体现前瞻性的产业眼光和强大的战略执行能力。影视板块，公司成立以来不断引领市场的风向标，产品类型丰富，多为创行业先河的标杆之作，而今在年轻人群的娱乐消费需求兴起并与互联网不断融合的当下，积极消化传统库存、调整产品类型并推出《角力之

城》、《深夜食堂》等年轻态影视产品。综艺板块，公司招商运营与研发制作并举，集聚亚洲顶级综艺研发制作资源，“内容、客户、媒体”三者之间高质量、高影响力、高溢价的良性循环进一步加强，原创综艺内容矩阵不断得以强化。体育板块，领先的体育营销和赛事运营平台初具雏形，业务布局横向广泛涉及足球、篮球、冰雪等最有发展潜力的体育门类。

公司坚持纵向延伸产业链，不断推进内容盈利模式的深化。内容行业的盈利模式可以分为内容分销（1.0 阶段）、内容制作（2.0 阶段）、内容营销（3.0 阶段）和内容衍生（4.0 阶段）四个进阶。公司早期起步于内容制作，精品剧制作奠定了业内领先地位，并为向其他传媒娱乐细分行业扩张奠定了基础。通过并购蓝色火焰，公司从纯粹的内容制作升级到更具产业链整合能力的内容营销，建立起了较强的商业模式壁垒，相比单纯广告营销公司，拥有突出的文化内容自有资源优势，相比单纯内容制作公司，又拥有强大的商业客户资源优势。公司不断推进内容盈利模式的升级，创新内容衍生模式，一方面，基于同一内容 IP，在不同的内容形态之间进行横向打通，在电视剧衍生电影、综艺栏目衍生电影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另一方面，利用公司强大的内容制作能力和精品内容带来的巨大流量，与电商平台、移动互联网平台融合运作，开创了业内领先的 T2O2O 商业模式（TV=电视，Online=线上，Offline=线下），将主流媒体的影响力、线上互联网的流量变现能力、线下产业经营能力相结合，实现了“内容即产品”、“观众即用户”、“收视率即流量”的全新突破，充分实现了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融合发展。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影视		24.44%	34.96%	48.47%
综艺		29.91%	34.96%	
营销		22.88%	31.95%	
综合毛利率	20.47%	25.72%	31.13%	46.5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6.55%、31.13%、25.72%和 20.47%，综合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有所波动，主要系行业主体增多、竞争加剧及人才成本增加所致。

3、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即费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费率	金额	费率	金额	费率	金额	费率
销售费用	3,727.43	3.40%	7,625.03	4.05%	3,526.04	4.64%	848.94	2.25%
管理费用	3,493.06	3.19%	5,820.46	3.09%	3,404.05	4.48%	2,014.08	5.33%
财务费用	930.05	0.85%	1,523.71	0.81%	-43.44	-0.06%	-894.73	-2.37%
合计	8,150.54	7.44%	14,969.20	7.94%	6,886.65	9.07%	1,968.29	5.21%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展览宣传费、差旅费用等组成，2013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48.94 万元、3,526.04 万元、7,625.03 万元以及 3,727.43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主要系 2014 年电影业务宣传费增加以及 2014 年 10 月并购蓝色火焰，其数据并入使得合并金额增加；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主要系 2015 年并入蓝色火焰全年数据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房租物业费、办公费用等组成，2013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014.08 万元、3,404.05 万元、5,820.46 万元以及 3,493.06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主要系 2014 年业务规模扩大使租赁、人工等经营费用增加以及 2014 年 10 月并购蓝色火焰，其数据并入使得合并金额增加；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主要系 2015 年并入蓝色火焰全年数据所致。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894.73 万元、-43.44 万元、1,523.71 万元和 930.05 万元。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主要系 2014 年募集资金使用后，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同时公司 2014 年 10 月并购蓝色火焰，其借款利息支出并入所致，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主要系公司业务拓展，公司对外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五）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主要指标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

流动比率（倍）	2.49	3.10	4.98	11.93
速动比率（倍）	2.25	2.76	4.04	8.85
合并资产负债率	22.00%	17.00%	9.57%	8.60%
主要指标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1	43.32	11.00	7.92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2013-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93、4.98、3.10 和 2.49，速动比率分别为 8.85、4.04、2.76 和 2.25。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资产负债率

2013-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60%、9.57%、17.00%和 22.00%，总体呈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系公司的短期借款及其他应付款持续增长。

3、利息保障倍数

2013-2015 年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92 倍、11.00 倍和 43.32 倍。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处于较高水平，并持续提升，说明公司利息支付能力较强，债务偿还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状况良好，未发生过延迟支付利息及贷款逾期的情形，并与多家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信用合作关系。公司长期偿债风险较小。

总体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和利息保障倍数均保持在合理水平，偿债风险较小。

（六）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10	-14,380.19	-5,762.01	-7,26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70	-10,142.50	-77,932.84	-2,100.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92	31,536.64	79,244.96	-3,110.00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266.02 万元、-5,762.01 万元、-14,380.19 万元和-2,031.10 万元，经营性现金活动流量净额均为负值且持续扩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张，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00.92 万元、-77,932.84 万元、-10,142.50 万元和 1,309.7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2013 年度主要系投资北京文创百纳影视文化有限公司的支出，2014 年度主要系购买广东蓝色火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支出，2015 年度主要系对北京欧冠篮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增资及购买综艺节目知识产权的支出。2016 年上半年主要系购买新华广联（北京）传媒有限公司股权的支出，同时已增资的北京欧冠篮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10.00 万元、79,244.96 万元、31,536.64 万元和 3,982.92 万元。

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分配 2012 年度现金股利的支出，2014 年度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主要系收到购买广东蓝色火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易中发行股份募集的配套资金，2015 年度至 2016 年上半年主要系收到银行借款。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19,900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影视剧内容制作	电视剧	65,010	50,000
		电影	20,000	10,000
2	综艺节目制作		112,000	80,000
3	体育赛事运营		80,000	50,000
4	媒介资源集中采购		36,000	29,900
合计			313,010	219,9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相关措施

发行人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另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五节 中介机构对本次发行的意见

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一）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全程参与了华录百纳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保荐机构认为：

- 1、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2、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 3、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对象的规定；
- 4、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律师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全部必要的授权、批准和核准；本次发行的发行人、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均具备合法主体资格；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数量及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的资金最终出资不包含任何结构化融资；本次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真实、合法、有效；发行人办理新增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及本次新增股份的上市等后续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二、上市推荐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华录百纳申请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信建投愿意推荐华录百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 10,392.2495 万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刊登《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的下一交易日（2016 年 9 月 30 日）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上市首日，在上市首日（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中，投资者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30 日（非交易日顺延）。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证券发行保荐书》、《证券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
-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5 号中国华录大厦 13 层

电话：010-56842323

传真：010-5684232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

电话：010-65608382

传真：010-65608451

三、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30

四、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变动报告及上市公告书摘要》的签字盖章页）

北京华录百纳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9日